

证券代码：832493

证券简称：珠海港信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欧辉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制度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借款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

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申请借款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500.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6 个月，担保方式为信用，借款利率以实际签订的银行借款合同为准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向银行申请借款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是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。进行本次信用借款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，是合理必要的并且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，本次借款风险可控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